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 
聯絡人：何積恩 約用行政管理師  
電話：02-2737-7232  
傳真：02-2737-7619  
電子信箱：gnho0611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科會產字第115004185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115T0P002531\_115D2016127-01.pdf、115T0P002531\_115D2016128-01.pdf)

主旨：更正本會115年6月22日科會產字第1150041088號函之附件內容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函說明所提之相關附件第8點第1款誤繕，特此更正，檢附勘誤表及更新之修正部分規定各1份。

正本：產學合作計畫受補助單位 (共255單位)
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 (共24單位) (含附件)



主任委員吳誠文

